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Zhenr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58)

內幕消息  
發行資產支持證券

本公告由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正榮地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決定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出具的無異議函，向在中國的合資格投資者發行購房尾款應收賬款的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本金額為人民幣2,421.0百萬元(「該發行」)。

資產支持證券將分兩個份額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

1. 第一種即是資產支持證券優先級份額，發行金額為人民幣2,300.0百萬元，三年期，發行利率7.30%(「優先級份額」)；

2. 第二種即是資產支持證券的次級份額，發行金額為人民幣121.0百萬元，三年期，無固定利率（「次級份額」）。

天風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該發行的管理人。

優先級份額獲得中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中誠信證券評估」）（一家獨立評級機構）的「AAA」信用評級。並無給予次級份額任何信用評級。

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所得款項預期會用作償還本集團的債務。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或有需要時另行刊發公告，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資產支持證券的進一步發展。此外，有關本公告所提及的優先級份額的信用評級僅供參考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上述評級並不構成購買、出售或持有本公司任何證券的推薦建議。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不可完全依賴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並須謹慎行事。如有任何疑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向其專業或財務顧問徵詢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仙枝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仙枝先生、林朝陽先生及王本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歐國強先生及歐國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先生、沈國權先生及王傳序先生。